

AA1000系列標準

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2008)





AA1000 當責性原則標準(2008)

關於繁體中文譯本

繁體中文譯本經AccountAbility組織許可，AccountAbility組織保留著作權。

繁體中文譯本的翻譯參照英文原文內容。

翻譯經AccountAbility許可與授權，但內容仍以英文原文標準為準，本標準適用於使用繁體中文地區；並邀請獨立審查專家審核。

最新版本的英文標準可自AccountAbility組織所提供的以下網址下載：

www.accountability21.net

意見回饋

如對本標準有任何意見回饋，可與以下機構聯繫：

AccountAbility UK

250-252 Goswell Road

London EC1V 7EB, UK

Tel : +44 (0) 20 7549 0400

E-mail : secretariat@accountability21.net

Website : www.accountability21.net



致謝

繁體中文譯本由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Taiwan)翻譯。

翻譯小組成員：高毅民 博士、黃雪娟、李威毅、鄭宗雄。

繁體中文譯本經以下獨立審查專家審核(依姓氏筆劃順序排列)：

大葉大學 申永順 先生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李學澄 先生

台灣證券交易所 林火燈 先生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林俊華 先生

使用聲明

我們鼓勵使用此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繁體中文譯本的機構與個人予以通知AccountAbility組織，以加入AccountAbility網站上的使用者一覽表中。

BSI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9號5樓

電話：+886-2-2656-0333

傳真：+886-2-2656-0222

E-mail : infotaiwan@bsigroup.com

Website : www.bsigroup.tw

前言

i. AA1000當責性原則的演進

永續發展的當責性原則首見於1999年公布的AA1000框架標準中。2003年公布的第一版的AA1000 保證標準是經諮詢各方並獲得眾多的討論與修訂而制定的，並導出以重大性、完整性及回應性三項原則來支持對包容性的承諾；這些即是2003年發行的AA1000保證標準（2003）和2005年發行的AA1000利害關係人參與標準（2005）的核心原則。在2006年發行的AA1000保證標準（2003）使用指南中則對這些原則作了進一步的釐清。

在進行AA1000保證標準（2008）改版的研討過程中，大家一致同意將保證標準中的AA1000當責性原則獨立成另一份標準，這樣既能廣泛地被使用，也更能應用於永續性查證作業中。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2008），就是在大家共識下而產出並包括三項原則：包容性基本原則、重大性原則、回應性原則。雖然完整性不納為本標準的原則之一，但它仍然是提供永續性保證的關鍵因素，因為完整性就是指達成三項原則的程度。

本標準所定義之AA1000當責性原則已取代AccountAbility機構之前發行的所有版本之原則要求。

ii. 發展過程

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2008）的制定經歷了一個廣泛地聽取多方利害關係人意見的過程。在初期研究階段，即開始進行廣泛的網路調查，之後分別在20多個國家與各領域的利害關係人面對面地進行諮詢探討，並與部分特定利害相關團體舉辦了一系列研習會。AccountAbility組織的標準技術委員會將各界提出的回饋意見納入考量，以研訂出保證標準的草案，並公開徵求意見回覆。公開徵求意見回覆分成三個階段，每個階段時程約持續60至90天。所有公開徵求意見以共同起草的方式公開透明地於維基百科網路上進行。在每個階段之間及徵求意見結束後，AccountAbility組織的標準技術委員會都對草案進行了審核和修改。最終草案版經過AccountAbility組織的標準技術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提交給AccountAbility組織的營運委員會核准與發行。

投入於標準領域中的學習代表標準制訂的過程永無止境。藉由與AA1000保證標準（2008）的使用者和利害關係人的持續互動，AccountAbility組織才能透過公布更多的標準使用指南及標準修訂來反映持續學習的成果。AccountAbility組織誠摯邀請您與我們一起分享應用AA1000保證標準（2008）的經驗，從而可以對AA1000系列標準內容進行持續改進。

簡介

i. AA1000當責性原則的目標與益處

當責性是指組織能夠充分理解並承擔責任而保持對其政策、決策、行動及產品之影響，以及相關績效之透明度。

當責性要求組織涵蓋利害關係人以參與鑑別、理解和回應永續性議題和彼此的關注重點，及向利害關係人報告、解釋其決策、行動和績效並對此承擔責任。當責性還涉及組織治理、策略制定及績效管理方式。

一個負責任的組織應把採取以下行動作為基本承諾：

建立基於全面且平衡地理解和回應與重大議題、利害關係人的議題及關切事項有關之策略；
制定目標與標準，使其策略與相關績效能被管理與評價；以及
揭露在策略、目標、標準及績效等行動與決策方面的可信資料。

以上行動提供了建立、評價及溝通組織當責性的基礎。於本標準所設立之AA1000當責性原則可驅使組織執行這些行動。

簡介

AA1000當責性原則的價值在於其涵蓋範圍廣泛，並可彈性應用。它們要求組織積極推動利害關係人參與，以全面地鑑別與理解會影響組織的經濟、環境和社會和長期財務績效之永續性議題，然後以此作為制定負責任的商業策略和績效目標的基礎。由於AA1000當責性原則並非強制性規定，這些原則允許組織將其關注重點集中於符合自身願景的重大性議題，並提供了一個有助於組織鑑別與掌握機會之架構，以管理非財務風險並符合規範。

ii. 當責性原則的範疇

本標準涵蓋AA1000當責性原則的目的、意義、相互關係及應用。

1. 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2008)的目的

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2008)的目的為提供組織一套國際認可且可免費自由下載的原則，作為組織設計與建構以瞭解、治理、管理、實施、評價及溝通組織當責性的方法。

AA1000當責性原則主要作為組織可用以發展負責任與策略的方法去達成永續性。這些原則有助於該組織瞭解、管理及改進其永續性績效。

此外，根據相關AA1000標準的規定，使用AA1000系列的其他標準應使用這些原則。

備考：AA1000當責性原則為理解和實施永續性保證之基礎；參見AA1000保證標準(2008)與AA1000利害關係人參與標準(2005)。

2. 當責性原則

三項AA1000當責性原則，其中一項為基本原則。

包容性基本原則

重大性原則

回應性原則

包容性是達成重大性與回應性所必須具備的基礎，此三項原則共同支持了當責性的實現。

包容性是決定重大性的起始點。重大性程序即是決定組織與其利害關係人的最相關與最重要之議題。回應性則是對這些重大性議題所採取的相關決策、行動及績效。

當責性原則

2.1 包容性基本原則

原則

組織應為包容的。

定義

對一個可影響他人與被影響的當責性組織，包容性指透過對利害關係人負責任與策略性的回應之參與來發展與達成永續性。

指影響及/或被組織之活動、產品或服務及其績效影響的個人、團體或組織。

釋義

包容性不只是利害關係人參與的流程。它是指組織承諾負責任地對待那些受組織影響或影響組織的個人或團體，俾使他們共同參與鑑別議題和尋求解決方案。即是各階層的合作，包括組織治理，以達成更好的結果。

對受組織影響的團體(其利害關係人)負責，並非指組織必須滿足利害關係人提出的所有要求，也並不表示組織可不負責任地自作決策。

包容性要求明定利害關係人的參與流程，以負責任的方式來處理與回應議題與影響並提供利害關係人可全面且客觀的參與，而達成策略、計畫、行動及績效。

組織宜找出並充分理解哪些是利害關係人，並全面且平衡的理解他們的需求、關注重點及具體的參與方式。

組織與利害關係人參與的具體方式取決於組織與利害關係人的能力及現有關係的成熟程度。

當責性原則

準則

組織遇下列情形時，應遵循包容性原則：

承諾對於被組織影響或影響組織的個人與團體負責。

具有利害關係人參與流程，該流程：

適用於整個組織（如集團與各分公司）；

已融入組織中，及

已持續實施而非僅此一次。

擁有或具備能力與資源以實施利害關係人參與流程。

利害關係人參與流程：

鑑別並瞭解利害關係人，包括他們的參與能力、觀點及期望；

鑑別、制定和實施適當、健全及客觀的利害關係人參與策略、計畫和模式；

促進組織的理解學習及改進；

提供方法使利害關係人得以參與組織提升永續性績效的相關決策；

建立組織內部利害關係人的能力，並支援外部利害關係人參與能力建構；

處理因利害關係人期望不同而導致的分歧與兩難。

在發展與達成對永續性負責任與策略的回應過程中，利害關係人參與能促成利害關係人的加入。

當責性原則

2.2 重大性原則

原則

組織應鑑別其重大性議題

定義

重大性是指決定特定議題對組織及其利害關係人的相關性與重要性。

重大性議題是指特定議題能夠影響組織或利害關係人的決策、行動及績效。

釋義

為作出良好決策與行動，組織及其利害關係人必須明白那些議題對組織永續性績效是重大的。

為決定何謂重大的議題須有一重大性決定流程。此流程在於確保所蒐集全面且平衡的資訊以進行分析。組織輸入來自正確來源的正確型態資訊及涵蓋適當時間。資訊輸入應不限於財務資訊，而包含非財務資訊、永續性動因及對利害關係人的影響。這些資訊來源包含來自利害關係人的資訊。資訊期間涵蓋了短期、中期和長期。

資訊分析應考量永續性動因，並考慮組織及其利害關係人的需求、關注重點及期望。最終應由組織負責決定重大性議題。此流程應符合組織的決策和策略發展流程。

組織應充分瞭解與自身相關的永續性背景與其重大性議題，針對非重大性的問題也應作出回應，並且平衡與健全地理解這些內容對誰及為何是重大的。

對重大性議題的決定會隨時間及對問題的成熟與其理解的改進而改變。

當責性原則

準則

組織遇下列情形時，應遵循重大性原則：

具有重大性決定流程，該流程：

適用於整個組織（如集團與各分公司）；

已融入組織中，及

已持續實施而非僅此一次。

擁有或具備必要的能力與資源以實施重大性決定流程。

重大性決定流程：

鑑別並公平地展現來自廣泛各方的議題，包括利害關係人的需求和關注重點、社會規範、財務考量、行業規範、政策績效，及對永續性背景的理解。

評價組織已鑑別的永續性議題之相關性，採用明確且適用的準則，應確保這些準則是可信的、明確的、易理解的、可重複的、可論證及可查證的；

決定組織已鑑別的永續性議題之重要性，採用可信的、明確的、易理解的、可重複的，可論證及可查證之準則與門檻

考量永續性背景的可能變化與議題和關注重點的成熟度；以及

納入對重大性議題期望的不同所導致其衝突與困境之解決方法。

重大性決定流程可使組織全面且平衡地理解重大的永續性議題與其優先順序。

當責性原則

2.3 回應性原則

原則

組織應回應利害關係人有關影響其績效的議題。

定義

回應性為組織對影響其永續性績效的利害關係人議題作出回應，並了解可透過決策、行動及績效以及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等方式實施。

釋義

回應性為組織展現如何對利害關係人作出回應並負責任地看待它們。其包括了：制定政策、目標與標的、治理架構、管理系統及流程、行動計畫、利害關係人參與績效量測與監督或保證。組織作出回應並不等於同意利害關係人的觀點。利害關係人得參加制定回應程序。

由於進行回應會佔去可用的資源，因此有必要決定出回應的優先順序。回應之優先順序須與組織的其他策略、營運以及利害關係人的訴求一致，並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組織應配置足夠資源來進行回應。使資源能足夠讓組織在既定期限內實現所作的承諾，並以與利害關係人訴求和期望一致的方式溝通其回應。

組織得以滿足其利害關係人的訴求和期望的態度來溝通回應，使利害關係人能作成資訊充足的決策。組織得具備必要專業、能力及流程以達成預先承諾的回應。組織要及時地回應。

一個具回應性的組織會以全面且平衡的態度對重大性議題與利害關係人作出回應。組織對問題的回應方式取決於特定議題的成熟程度以及組織的成熟程度。

當責性原則

準則

組織遇下列情形時，應遵循回應性原則：

具有適用的回應流程，該流程：

- 適用於整個組織（如集團與各分公司）；
- 已融入組織中，及
- 已持續實施而非僅此一次；
- 依據全面且平衡的理解回應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大性議題；
- 利害關係人適時參與；
- 考量議題的成熟度與回應的適當性之間的關係；
- 納入重大性與所受到的資源限制作為決定回應之優先順序，及
- 考量回應的及時性。

擁有或具備必要的的能力與資源來達成承諾。

以全面且平衡的方式回應重大性議題。

以著重利害關係人的需求、關注重點及期望的方式作出回應。

考量回應的及時性。

具有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的流程，該流程：

- 適用於整個組織（如集團與各分公司）；
- 已融入組織中，及
- 已持續實施而非僅此一次。

當責性原則

利害關係人溝通流程

反映利害關係人的需求與期望；

是全面與平衡的，可鑑別不足處並預防重大的不實陳述；

可傳達至利害關係人。

採用適當的報告原則、框架或者指南進行永續性報告。

溝通流程使組織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方法是全面且平衡的，且與組織遵循AA1000 當責性原則的本質和程度是一致的。

3. AA1000當責性原則的引用

根據AA1000保證標準（2008）與AA1000利害關係人參與標準（2005），AA1000當責性原則作為永續性保證和利害關係人參與之指引。任何組織引用AA1000當責性原則都應作出明確聲明。為避免對使用者產生誤導，組織引用AA1000當責性原則，不得對原則進行重大修改、附加或者拆開引用，否則不得使用AA1000當責性原則這一用語。

附錄

A. AA1000系列標準

AA1000系列標準由下列三個標準組成

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2008) - AA1000APS (2008)

AA1000保證標準(2008) - AA1000AS (2008)

AA1000利害關係人參與標準(2005) - AA1000SES (2005)

本系列標準包含標準應用與使用者之輔助指南。標準應用指南，例如AA1000保證標準使用指南，提供使用標準的有關資訊。使用者使用指南提供標準應用的實例。

B. AccountAbility組織-技術委員會

Jennifer Iansen-Rogers, KPMG – Chair

Glenn Howard Frommer, MTR Corporation

Dominique Gangneux, ERM

Chuck Gatchell, Nike, Inc. (to February 2008)

Sean Gilbert, GRI

Adrian Henriques, Middlesex University

Vernon Jennings, Independent Consultant

Eileen Kohl Kaufman, SAI

Dave Lucas, Eskom

Paul Monaghan, Cooperative Financial Services

Johan Piet, Transparability

Preben J Sorensen, Deloitte

Chris Tuppen, BT (to February 2008)

Ian Wood, BT (from February 2008)

David York, ACCA

C. 關於AccountAbility組織

AccountAbility組織 (www.accountability21.net) 是一個全球性非營利組織，由來自倫敦、華盛頓、北京、日內瓦、聖保羅及舊金山的代表組成，該組織成立於1995年，成立宗旨為推動當責創新，促進永續性發展。AccountAbility組織與商業、政府機構和民間社會組織等合作，推動負責任的商業實踐，促進對公共與私人機構間合作的治理。

AccountAbility組織居於當責創新的領導地位，包括:AA1000系列標準，如永續性保證標準與利害關係人參與標準；利害關係人合作、治理及當責性框架；責任競爭力指數，該指數涵蓋100多個國家，研究負責任的商業實踐與國家或地區競爭力之間的關係；與csrnetwork合作，每年在財富雜誌(國際版)上發布全球最大企業年度當責性評等；AccountAbility組織是MFA論壇的召集人。該論壇是一個國際聯盟，成員包括商業、國際發展機構、非政府組織(NGOs)和勞工組織，致力於建立國家競爭力和在全球供應鏈中貫徹勞工標準間的聯結。AccountAbility組織和波士頓學院的企業公民中心作為共同創始人和發起人，會同IBM和GE兩家公司共同創立了全球領導力組織，該國際組織致力於透過推廣聯合學習、以及有關分析工具和樹立標竿等方式，推動將企業責任融入於商業策略。



AA1000

當責性原則標準 (2008)

AccountAbility的相關出版品

《AA1000保證標準 (2008) 使用指南》

《AA1000保證標準 (2008) -AA1000AS (2008) 》

《AA1000利害關係人參與標準 (2005) -AA1000SES (2005) 》

Certification as a Sustainability Assurance Practitioner

Critical Friends: The Emerging Role of Stakeholder Panels in
Corporate Governance, Reporting and Assurance

Redefining Materiality

The Materiality Report: Aligning Strategy, Performance and Reporting

The Stakeholder Engagement Manual

AccountAbility在此向所有支持和參加制定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2008)的組織和個人致上謝意。

AccountAbility英國

202-252- Goswell Road,

倫敦, EC1V 7EB

電話 : +44 (0) 20 7549 0400

AccountAbility北美洲

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 1250

西北大街24號, 300室, 郵遞區號20037

電話 : +1 (202) 835-1692

secretariat@accountability21.net



AA1000
當責性原則標準(2008)

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2008）：

本標準旨在為組織提供一套可免費自由下載的國際認可原則標準，以理解、治理、管理、實施、評價及溝通，作為組織設計與建構當則性的方法。

本標準的主要目的在於提供組織制定負責任與策略性的永續性方法。

本標準為制定、評價及溝通組織當責性的基礎。

本標準使組織將其關切重點集中於符合自身願景的重大性議題，並為組織提供一個框架以鑑別與掌握機會、管理非財務風險及確保組織行為符合規範。

本標準要求組織與利害關係人積極展開合作，以全面鑑別與瞭解影響組織績效的永續性議題，並以此制定負責任的商業策略和績效目標。

依據AA1000 保證標準（2008）與AA1000 利害關係人參與標準（2005），使組織能作為理解與實施永續性保證及促進負責任的利害關係人參與的基礎。